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暨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3%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8 日、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8 年 8 月 9 日、8 月 25 日及 8 月 3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截至 2019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上述股份回购工作已实施完成，现将本次回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概述

（一）前次披露情况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按照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事宜进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6 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 786,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28%，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 9.76 元/股，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9.6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 7,645,016.4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8 年 9 月 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

2、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2018 年 11 月 3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1、2018-141）；

3、2018 年 11 月 7 日，公司本次回购累计回购股份 12,779,0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最高成交价为 10.8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6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30,635,190.0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8 年 11 月 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43）；

4、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本次回购累计回购股份 25,692,7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最高成交价为 11.159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6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67,511,924.95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8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2%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48）；

5、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2019 年 1 月 4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49、2019-002）。

（二）本次披露情况

截至 2019 年 1 月 21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37,919,0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4%，最高成交价为 11.159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6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93,365,756.19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符合《回购股份报告书》的相关内容，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公司通过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信息查询系统查询，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回购完成公告前一日，除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7 日授予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回购股份变动情况

1、假设前次回购剩余 100,000 股和本次回购的 37,919,094 股全部用于股权激励，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52,397,711	4.20%	90,416,805	7.25%
二、无限售流通股	1,194,937,528	95.80%	1,156,918,434	92.75%
三、股份总数	1,247,335,239	100%	1,247,335,239	100%

2、假设前次回购剩余 100,000 股用于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 37,919,094 股全部注销，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52,397,711	4.20%	52,497,711	4.34%
二、无限售流通股	1,194,937,528	95.80%	1,156,918,434	95.66%
三、股份总数	1,247,335,239	100%	1,209,416,145	100%

四、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五、其他

公司在（1）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等法规规定的期间未实施股份回购。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

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披露。在回购股份过户/注销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